

早期療育之我見

基隆長庚醫院小兒科 江玲美醫師

台灣的兒童發展遲緩評估與早期療育源於民國 80 年一群關懷智障者家長組團赴香港觀摩早期療育制度，並積極運作兒童福利法的修定。終於在民國 82 年通過兒童福利法修訂，將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相關條文納入。而後政府中央部門也成立了跨社政、衛生、教育部會之「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推動委員會」。從此展開發展遲緩兒童鑑定評估的機制與早期療育醫療院所及機構的設立，到了今日才有遲緩兒童通報與轉介機制、發展遲緩兒童聯合評估中心、醫療院所及早期療育機構、發展遲緩兒童到宅、巡迴輔導、社區據點療育服務及學前階段發展遲緩兒童托育機構等服務項目，結合了醫療、衛生、教育與社福專業人員以期能達到早期發現早期治療的效果。

在參與兒童發展遲緩評估、療育十多年來，我們觀察到家長面對兒童發展遲緩這些問題可能會出現的一些反應，在此提出與家長們分享：

1. 當發現孩子的發展好像有問題，和別人不一樣，可是又聽老一輩的人說「大雞慢啼」，所以就一直盼望孩子自己會開口說話，或者否認小孩有問題兒拒絕就醫。然而卻因此而延遲了評估與治療。其實家長或照護者是與孩子相處最久的人，可以說是在最自然情況下來觀察孩子的各種發展的表現，所以當有懷疑時，就近請教小兒科醫師，千萬別抱著僥倖或排斥的心態而影響治療的機會。
2. 由於社會經濟型態的改變，現在家庭很多是雙薪家族，因而孩子出生多由家中長輩、親戚或保母照顧，父母反而因工作繁忙而疏於教導，遂造成孩童在語言、認知落後。甚或在門診評估時，詢問孩童發展史

時，有些父母常常是忘了或不知道。其實政府給寶寶一份很好的禮物，那就是國民健康署獻給新生寶寶的「兒童健康手冊」，用它來記錄寶寶從出生到上小學前的成長及健康狀況。其中「家長記錄事項」的發展狀況，父母親可依年齡將發展狀況依表填寫，那就是寶寶發展史的紀錄，誠懇的希望每位家長能善用兒童健康手冊記錄孩子的成長。

3. 當醫師懷疑孩子為發展遲緩時，很多父母的反應是否認或驚慌，不知如何是好。他們都很想知道，為什麼孩子會發展遲緩，因而轉戰各個醫院。其實目前對於發展遲緩的個案能夠找到原因只有 25%，而且很多是無法治療的。對孩子來說，盡速尋找促進孩童發展的方法，要比知道原因來得更重要。因此，您應該和醫師討論，瞭解目前孩子發展的狀況，以及訂定療育的目標而開始進行療育，而不要花費時間在懷疑、否認診斷或輾轉各醫院求診。
4. 有時當孩童被懷疑為發展遲緩，家長的一方願意接受但其他家人卻無法接受甚而拒絕治療。當一直無法取得家人的共識，會讓人十分沮喪，但是要瞭解，這是很常會出現的情況，不是您的問題，而是家人還看不到問題，這時，您可以邀請家人陪同一起帶孩子去看醫生，徵詢專家的意見看法，您也可以製造一些機會讓您的家人看到自己孩子和同齡孩子的差距，如此一家人可以達到共識，也能讓家人在這長長的療育過程中成為您的支柱。
5. 我們也觀察到，在日常生活或療育過程，家長因孩童動作較慢或憐惜孩童常出手幫孩童做事，甚或寵溺，這樣的結果不但剝奪孩子的學習機會，甚至會養成孩子不負責任的態度。有一些療育尤其是精細動作部分，須眼手協調反覆操作，這得孩童自己來，家長應站在協助的角色，培養孩子學習獨立自主。
6. 我們在判斷孩童是否是發展遲緩時，常須借助家長的觀察與說明。在療育過程，家長也是主要的執行者，因為每次療育的時間畢竟有限，

須家長將治療的項目轉化為居家生活的活動以延伸療育。另外，家長透過日常的觀察與紀錄可以瞭解孩子的發展現況，同時也可以提供給專業人員做為評估或療育時的參考。然而我們還是會看到家長不積極參與治療或無故缺席，如此會喪失治療黃金期，誠懇的呼籲家長孩子的成長只有一次，不要因您的忙碌或不在意而影響孩子的一輩子。

7. 有的家長在孩童診斷發展遲緩後，抱著療育做越多、做越久愈好的心態每日疲於輾轉各個醫院做復健。其實復健需要的量多少或者需要其他認知訓練、團體課程的協助，是要經過評估的。但家長須要體認到除了復健之外，在日常活動中幫助孩子有自然練習的機會更為重要，如此才能使治療目標達成。

發展遲緩評估與早期療育是衛生單位一項非常好的政策。學齡前階段是孩童在認知、語言、動作機能、社交各方面發展的關鍵期，在此階段介入及提供發展遲緩療育，將障礙程度的降低把殘餘機能發揮極致，是一分治療達十分療效的黃金期。我們誠懇呼籲家長不要害怕面對，與醫療專業人員充分合作，善用這資源讓遲緩的孩童能力能提昇至同齡兒童水準。

參考資料：

1. 台灣早期療育之推動發展 2017.1.16 何立博
2. 認識發展遲緩兒童 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